

湖南省衡阳县石市镇兴元水闸除险加固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HNRZZB-2024-01)

项目所在地区: 湖南省, 衡阳市, 衡阳县

一、招标条件

本湖南省衡阳县石市镇兴元水闸除险加固工程施工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638.050784万元, 招标人为衡阳县水利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兴元堰水闸: 1. 水闸除险加固: 拆除原水闸堰体, 降低堰顶高程; 原桥墩上游新建5.5m宽的闸室平台, 闸室总长49.8米, 共4孔8扇闸门, 设闸墩5处, 闸墩宽为1.0m和1.6m, 闸墩长8.9m; 上游铺盖10m, 消力池15.3m, 海漫31.0m, 上下游翼墙112.6m。2. 水闸设8扇液压翻板闸, 左3孔共6扇, 宽5.57米, 高2.5米; 右1孔共2扇, 宽5.785米, 高2.5米。3. 电气设备改造, 增设柴油发电机。4. 水闸闸室基岩以下进行帷幕灌浆防渗处理和原闸体进行充填灌浆防渗处理。5. 新建消力池和海漫。6. 水闸两岸上游护岸30m, 下游护岸50m。7. 右岸灌溉渠拆除重建50m。8. 水闸上下游河道疏浚、清障。9. 完善安全监测设施、水情自动测报设施及信息化管理设施, 新建防汛仓库、管理房等。(具体内容详见清单和图纸。)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湖南省衡阳县石市镇兴元堰水闸除险加固工程施工;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湖南省衡阳县石市镇兴元堰水闸除险加固工程施工)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3.1 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 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必须是在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和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综合监管系统建立信用档案的市场主体单位;

3.3

投标人必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能力；

3.4 (A) 本项目对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不作资格要求。（适用于所有水利工程或《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的通知》（建市〔2014〕159号）规定可由三级资质企业承担的水利工程）

3.5

拟任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注册在本投标单位的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核发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正式员工，无在建项目；（适用各类水利工程施工项目）

3.6

拟任技术负责人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

3.7

拟任专职安全员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核发的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3.9

依据《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湘水办〔2017〕113号）、《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红黑名单管理办法〉的通知》（湘水发〔2018〕28号），凡被列入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黑名单或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受到湖南省人民政府及湖南省直有关部门取消投标资格以上处罚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以及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工资“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禁止参与本次投标。

3.10 其他：拟任技术负责人及拟任专职安全员均须无在建项目。；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4月19日 09时00分到2024年05月11日 08时59分

获取方式：在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上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5月11日 09时00分

递交方式：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5月11日 09时00分

开标地点：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衡阳县水利局，电话：0734-6832366。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衡阳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地址：衡阳县西渡镇向阳北路5号

联系人：杨冬辉

电话：1387571804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人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衡阳市蒸湘区船山大道富力碧桂园衡中兴3A栋3303室

联系人：肖兰芳（项目负责人）、罗文俊、李敬培、刘甄瑀

电话：13873417670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肖兰芳（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



(盖章)

2243

湖南省衡阳县石市镇兴元水闸除险加固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湖南省衡阳县石市镇兴元堰水闸除险加固工程施工（项目名称）已由衡阳县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蒸发改【2023】201号文（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衡阳县水利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中心，建设资金来自国债资金及地方资金（资金来源），招标人为衡阳县水利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中心，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南人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湖南省衡阳县石市镇兴元堰水闸除险加固工程施工。

2.2 建设地点：衡阳县石市镇。

2.3

建设规模（项目工程等别、建筑物级别、项目特性、总投资额、总工期等）：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兴元堰水闸：1.水闸除险加固：拆除原水闸堰体，降低堰顶高程；原桥墩上游新建5.5m宽的闸室平台，闸室总长49.8米，共4孔8扇闸门，设闸墩5处，闸墩宽为1.0m和1.6m，闸墩长8.9m；上游铺装10m，消力池15.3m，海漫31.0m，上下游翼墙112.6m。2.水闸设8扇液压翻板闸，左3孔共6扇，宽5.57米，高2.5米；右1孔共2扇，宽5.785米，高2.5米。3.电气设备改造，增设柴油发电机。4.水闸闸室基岩以下进行帷幕灌浆防渗处理和原闸体进行充填灌浆防渗处理。5.新建消力池和海漫。6.水闸两岸上游护岸30m，下游护岸50m。7.右岸灌溉渠拆除重建50m。8.水闸上下游河道疏浚、清障。9.完善安全

监测设施、水情自动测报设施及信息化管理设施，新建防汛仓库、管理房等。（具体内容详见清单和图纸。）

2.4

招标范围、标段划分及相应计划工期：本项目共分为1个标段，计划工期为240日历天；招标范围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招标图纸。

2.5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质量验收标准合格及以上工程。

2.6 其他要求：∕。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必须是在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和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综合监管系统建立信用档案的市场主体单位；

3.3

投标人必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能力；

3.4 (A) 本项目对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不作资格要求。

(适用

于所有水利工程或《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的通知》（建市〔2014〕159号）规定可由三级资质企业承担的水利工程）

3.5

拟任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注册在本投标单位的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核发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正式员工，无在建项目；（适用各类水利工程施工项目）

3.6

拟任技术负责人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

3.7

拟任专职安全员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核发的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

3.9

依据《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湘水办〔2017〕113号）、《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红黑名单管理办法>的通知》（湘水发〔2018〕28号），凡被列入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黑名单或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受到湖南省人民政府及湖南省直有关部门取消投标资格以上处罚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以及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工资“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禁止参与本次投标。

3.10

其他：拟任技术负责人及拟任专职安全员均须无在建项目。

4、招标文件的获取及修改、澄清答疑发布

4.1 请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自2024年4月19日~2024年5月11日
09

时止（北京时间）在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上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4.2

投标人须先在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ggzy.hengyang.gov.cn>）按企业注册操作说明进行注册并获取CA证书后，自行下载招标文件（如有问题请联系：0734-8846545）。

4.3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的修改、澄清答疑在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上发布，投标人自行下载。

5、投标担保

5.1 需递交投标担保：详见招标文件的规定。

6、投标文件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5月 11 日 09 时 00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ggzy.hengyang.gov.cn>）在线递交投标文件并完成在线签到。

6.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为发出解密指令后，（30）分钟内完成。

6.3

开标地点：招标人在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hyggzyjy.hengyang.gov.cn:89/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上公开进行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招标人同时在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设置线下开标会场。

7、评标办法

7.1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I。

7.2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8、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8.1 本项目招标人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和召开投标预备会。

9、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10、行政监督

本次招标行政监督部门为衡阳县水利局，电话：0734-

6832366。

11、联系方式

(1) 招标人：衡阳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地 址：衡阳县西渡镇向阳北路5号

联系人：杨冬辉

电 话：13875718049

(2)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人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衡阳市蒸湘区碧桂园衡中兴3A东3303室

联

系人：肖兰芳（项目负责人）、罗文俊、李敬培、刘甄瑀

电 话：13873417670